



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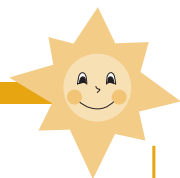


2009  
中期報告



## 中期業績

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及經選擇說明附註，此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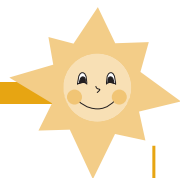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642,500	726,296
銷售成本		(475,460)	(576,661)
毛利		167,040	149,635
投資收益		970	2,134
其他收益		3,121	7,682
推廣及分銷費用		(58,108)	(50,202)
研究及開發支出		(17,751)	(20,303)
行政支出		(52,375)	(51,482)
其他支出		(1,400)	(1,43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86)	(31)
財務費用		—	(59)
除稅前溢利		41,011	35,941
所得稅支出	4	(6,113)	(5,441)
本期間溢利	5	34,898	30,500
<b>其他全面收益</b>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00	33,276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34,998	63,776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項目應佔本期間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4,927	31,881
少數股東權益		(29)	(1,381)
		<b>34,898</b>	<b>30,500</b>
以下項目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5,027	65,157
少數股東權益		(29)	(1,381)
		<b>34,998</b>	<b>63,776</b>
每股盈利	7		
— 基本		4.81 港仙	4.39 港仙
— 攤薄		4.81 港仙	4.38 港仙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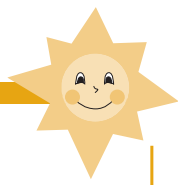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18,149	325,144
預付租金		64,894	65,644
知識產權		7,005	8,43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255	6,741
待售投資		4,664	4,664
遞延稅項資產		2,205	2,125
		403,172	412,749
流動資產			
存貨		167,347	204,6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9	315,442	323,443
預付租金		858	858
衍生金融工具		2,804	15,297
可收回稅項		852	85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9,853	179,872
		727,156	724,92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10	216,373	223,926
應付稅項		12,174	15,373
衍生金融工具		1,536	9,785
		230,083	249,084
流動資產淨值		497,073	475,8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00,245	888,592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2,681	72,681
儲備	806,950	796,9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79,631	869,679
少數股東權益	1,466	1,495
總權益	881,097	871,17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9,148	17,418
總權益及非流動負債	900,245	888,592



企業 發展基金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千港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3,091	50,671	619	1,147	455,288	806,647	7,128	813,775
—	—	—	—	31,881	31,881	(1,381)	30,500
—	33,276	—	—	—	33,276	—	33,276
—	33,276	—	—	31,881	65,157	(1,381)	63,776
—	—	(350)	—	—	1,136	—	1,136
—	—	(16)	—	16	—	—	—
—	—	1,418	—	—	1,418	—	1,418
—	—	—	—	—	—	(6,122)	(6,122)
—	—	—	—	—	—	3,349	3,349
—	—	—	—	15,043	—	—	—
—	—	—	—	6	—	—	—
—	—	—	—	(25,460)	(25,460)	—	(25,460)
3,091	83,947	1,671	1,147	476,774	848,898	2,974	851,872
—	—	—	—	25,062	25,062	1,870	26,932
—	(4,778)	—	—	—	(4,778)	—	(4,778)
—	(165)	—	—	—	(165)	—	(165)
—	—	—	—	—	13,864	—	13,864
—	—	—	—	—	(3,072)	—	(3,072)
—	(4,943)	—	—	25,062	30,911	1,870	32,781
—	—	—	61	(61)	(246)	—	(246)
—	—	(323)	—	323	—	—	—
—	—	1,027	—	—	1,027	—	1,027
—	—	—	—	—	—	(3,349)	(3,349)
—	—	—	—	(1,901)	—	—	—
—	—	—	—	(10,911)	(10,911)	—	(10,911)
3,091	79,004	2,375	1,208	489,286	869,679	1,495	871,1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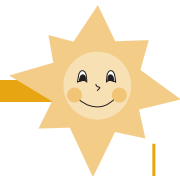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盈餘 儲備基金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72,532	91,994	38,510	65,505	27,290
本期間溢利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行使購股權	210	1,276	-	-	-
期內失效之購股權	-	-	-	-	-
給予員工之股份款項	-	-	-	-	-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	-	-
少數股東注資	-	-	-	-	-
出售有關物業之轉撥	-	-	-	(15,043)	-
換算至法定儲備	-	-	-	-	(6)
已確認用於分派之股息	-	-	-	-	-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72,742	93,270	38,510	50,462	27,284
本期間溢利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應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	-	-	-	-	-
土地及樓宇重估增值	-	-	-	13,864	-
土地及樓宇重估增值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	-	-	-	(3,072)	-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10,792	-
購回及註銷之股份	(61)	(185)	-	-	-
期內失效之購股權	-	-	-	-	-
給予員工之股份款項	-	-	-	-	-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	-	-
法定儲備之轉撥	-	-	-	-	1,901
已確認用於分派之股息	-	-	-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72,681	93,085	38,510	61,254	29,1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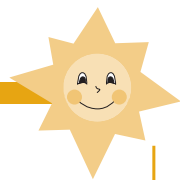
企業 發展基金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千港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	-	-	-	34,927	34,927	(29)	34,898
-	100	-	-	-	100	-	100
-	100	-	-	34,927	35,027	(29)	34,998
-	-	(31)	-	31	-	-	-
-	-	363	-	-	363	-	363
-	-	-	-	(25,438)	(25,438)	-	(25,438)
3,091	79,104	2,707	1,208	498,806	879,631	1,466	881,097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盈餘 儲備基金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期內失效之購股權	-	-	-	-	-
給予員工之股份款項	-	-	-	-	-
已確認用於分派之股息	-	-	-	-	-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72,681	93,085	38,510	61,254	29,185



##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存貨之減少(增加)	37,292	(25,5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之 減少(增加)	4,901	(92,735)
其他經營現金流量	54,040	61,766
	96,233	(56,53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332)	(8,662)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之所得款項	—	79,156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1,509	1,355
	(10,823)	71,84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已付股息	(25,438)	(25,460)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	1,136
	(25,438)	(24,324)
現金及等同現金之增加(減少)淨額	59,972	(9,005)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179,872	159,280
匯率變動之影響	9	6,509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相等於銀行結餘及現金	239,853	156,784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重估值或公平值(視情況而定)計量之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算時產生之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有關金融工具披露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香港(IFRIC)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IFRIC)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IFRIC)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IFRIC)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於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關於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引入若干用詞之變動，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經修訂標題，並對呈列及披露方式構成若干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披露準則，要求營運分類之確認須與內部報告以用作分配分類間資源及評估其表現之財務資料所採納者相同之基準進行。過往之準則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要求採納風險及回報法確認兩組分類(業務及地區)。過往，本集團之主要報告方式為業務分類。

相比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見附註3)確認之主要可報告分類，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本集團需要重訂可報告分類。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已報告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過往年度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為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部份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之額外豁免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1</sup>
香港(IFRIC)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1</sup>
香港(IFRIC) — 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 <sup>4</sup>



- 1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
- 3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之轉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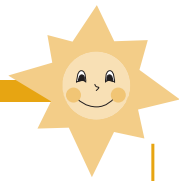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有關其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間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將影響有關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營運分類之確認以主要營運決策人(本集團之執行董事)所定期審閱以分配分類資源及評估其表現之有關本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為基礎。相反，過往之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要求實體採用風險及回報方法以辨別兩組分類(業務及地區)，並以實體「向主要管理人員作出內部財務報告之制度」作為確認該等分類之起點。過往，本集團之主要報告方式為業務分類。相比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所釐定之主要可報告分類，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本集團需要重訂可報告分類。

於過往年度，主要分類資料乃根據本集團之營運分部所出售之貨品種類(即嬰兒車、嬰幼兒汽車座椅、嬰兒床及圍欄、雜項嬰幼兒產品及其他)作出分析。然而，向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資料更特別著眼於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製造及分銷幼童及嬰兒產品、零售幼童及嬰兒產品及其他。因此，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類需要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重訂。



因此，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可報告分類如下：

- 製造及分銷幼童及嬰兒產品 — 製造及分銷嬰兒車、嬰幼兒汽車座椅、嬰兒床及圍欄
- 零售幼童及嬰兒產品 — 零售奶粉、尿布、育兒產品、食物、衣飾及嬰兒車等

除上述之可報告分類外，製造及分銷育兒及其他醫療輔助產品乃於「所有其他分類」中呈報。

有關上述分類之資料報告如下。過往年度之報告金額經已重列，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規定。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按營運分類劃分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 及分銷幼童 及嬰兒產品	零售幼童 及嬰兒產品	所有其他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543,384	32,006	67,110	642,500
分類溢利(虧損)	58,051	(12,630)	(3,726)	41,695
投資收入				970
中央行政支出				(1,16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86)
除稅前溢利				41,011
所得稅支出				(6,113)
本期間溢利				34,898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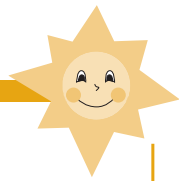
	製造 及分銷幼童 及嬰兒產品 千港元	零售幼童及 嬰兒產品 千港元	所有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651,669	1,044	73,583	726,296
分類溢利(虧損)	47,366	(5,996)	(4,710)	36,660
投資收入				2,134
中央行政支出				(2,76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1)
財務費用				(59)
除稅前溢利				35,941
所得稅支出				(5,441)
本期間溢利				30,500

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在沒有分配投資收入、中央行政支出、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及財務費用下所得之溢利(虧損)。此乃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之基準。

本集團按營運分類劃分之資產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製造及分銷幼童及嬰兒產品	682,279	743,939
零售幼童及嬰兒產品	57,112	48,392
所有其他	137,108	151,091
總分類資產	876,499	943,422





#### 4. 所得稅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	669	3,16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3,469	3,522
其他司法權區	326	248
	4,464	6,933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649	(1,492)
	6,113	5,441

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預期之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稅率作出之最佳估計確認。回顧期間所採用之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估計平均年度稅率分別為**16.5%**(二零零八年：**16.5%**)及**25%**(二零零八年：**25%**)。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根據管理層對相關司法權區現行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稅率作出之最佳估計確認。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稅法要求對中國附屬公司向股東分派所賺取之未分派保留溢利徵收預提稅。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該等溢利應佔之暫時差額計提為數**1,50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之本期間遞延稅項撥備。

根據日期為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之澳門第**58/99/M**號法令第二章第**12**條，澳門之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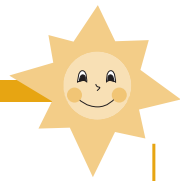
## 5. 本期間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676	19,651
知識產權攤銷(已計入其他支出)	1,400	1,433
預付租金攤銷	757	737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1,380	1,159
銀行存款利息收益	(970)	(2,134)

## 6.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期間派付或宣派之股息：		
宣派及派付二零零八年之末期股息每股 3.5港仙(二零零八年：宣派及派付 二零零七年之末期股息每股3.5港仙)	25,438	25,460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五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港仙)。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使用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34,927	31,881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就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26,814,724	726,494,724
購股權對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1,199,423
就計算攤薄每股盈利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26,814,724	727,694,147

由於本公司本期間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故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本集團動用約 12,0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9,000,000 港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平均60日之信貸期。於報告日結束時按發票日期扣除呆賬撥備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日內	115,268	118,539
31日至90日	83,034	91,431
90日以上	28,910	12,614
	<b>227,212</b>	<b>222,584</b>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於報告日結束時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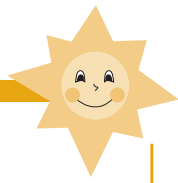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日內	68,320	69,753
31日至90日	57,410	58,306
90日以上	7,718	8,184
總計	<b>133,448</b>	<b>136,243</b>

## 11. 關聯人士披露

本集團於期內曾與董事或關聯人士進行交易。期內進行之交易如下：

### (a) 關聯人士之交易：

關聯人士名稱	擁有權益之董事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育晉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英源先生 黃陳麗瑤女士 (附註i)	本集團已付租金 支出	283	305
陳宏榮先生	陳黃麗瑤女士 (附註ii)	本集團已付租金 支出	49	47



**(b) 董事之交易：**

關聯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黃英源先生	本集團已付租金支出	122	119
陳信興先生	本集團已付租金支出	—	30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為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彼等於期內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510	3,576

各董事之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並由薪酬委員會審閱。

附註：

- i. 黃英源先生及黃陳麗琚女士於育晉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 ii. 陳宏榮先生乃黃陳麗琚女士之胞弟。



##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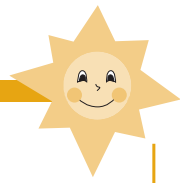
# Deloitte.

## 德勤

致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緒言

本行已審閱載於第2至第20頁之中期財務資料，當中包括隆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動表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須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其有關條文。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審閱工作之結果，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根據本行已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作出報告而非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工作。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故本行無法保證本行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行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本行之審閱結果，本行並無發現任何令本行相信本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進行編製之事項。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及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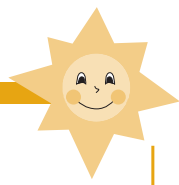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綜合收入**642,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26,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1.5%**。股權持有人的應佔溢利為**34,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1,9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9.6%**，而每股盈利則由去年同期之**4.39**港仙增加至**4.81**港仙。

於回顧期內，由於環球金融危機導致需求急劇收縮，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減少**11.5%**至**642,500,000**港元。出口至美國之收入下跌**14.3%**，而出口至歐洲之收入則下跌**15.4%**。本集團於中國經營之零售業務則錄得顯著增長，銷售金額達**32,0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整體毛利率由**20.6%**改善至**26.0%**。此等改善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強化產品組合，以及製造費用大幅下降。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透過研發團隊及銷售人員之努力，成功把具有較高利潤率之一系列新型號產品推出市場。由於實施多項嚴緊之成本控制及生產流程優化措施，本集團節約了大量製造費用。

由於本集團拓展中國之零售業務，以致於回顧期內之推廣及分銷費用及行政支出均相應增加。另外，因實施多項嚴緊之成本控制措施所帶來之貢獻，本集團於研究及開發支出上則減少了**12.6%**費用。

本集團零售業務之收入約為**32,000,000**港元，而經營虧損約**12,600,000**港元。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積極開拓國內市場，直接經營之店舖已增至**50**間。營運虧損主要原因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積極進行多項投資，包括增聘人手及改善配套設施等。本集團已實施多項政策，務求改善營運效率及成效。於二零零九年第二季度開始，零售部份之整體表現已有明顯改善。





## 前景

環球金融危機打擊全球經濟，市場需求疲弱，製造業經營環境充滿挑戰。另一方面，金融危機亦加快了行業整合速度，競爭力較弱之製造商陸逐被淘汰，為實力雄厚之製造商提供更多擴張營運之機會。本集團將把握機會，增加其市場佔有率，繼續鞏固其於行業內之領先地位。由於已接獲更多需求新型號之訂單，本集團對於下半年銷售額止跌回升持審慎樂觀態度。另外，管理層將繼續實施嚴緊之成本控制，預料將有助於二零零九年餘下時間及來年降低本集團之營運成本及提升其利潤率。

儘管全球面對金融危機，中國仍然享有經濟增長。中國無可置疑是全球增長最快之新興經濟體系之一。本集團對中國內地零售市場之未來發展繼續審慎樂觀。管理層將全力開發具競爭力之貨源，同時亦繼續改善商品設計，並按不同店舖當地之需要以調整配貨組合，從而提升集團零售業務經營毛利率。另外，考慮到目前瞬息萬變之市場環境，本集團將以適當步伐謹慎地開設零售店舖。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就其財務管理採納保守之政策並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具備充足資源以支持其營運所需及應付其可見將來之資本開支。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 239,9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9,900,000 港元)，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期內之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為 96,200,000 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流出 56,500,000 港元。由於現金流量強勁，故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 497,100,000 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800,000 港元)，而流動比率則為 3.2(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



## 外匯風險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美元、歐羅及新台幣為結算單位。管理層相信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匯率波動風險。如有需要，本集團將透過與信譽良好之主要金融機構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調控因外幣結算之交易所產生之外匯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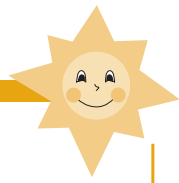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僱用約**5,300**名員工，當中約**5,200**名於中國辦事處、廠房及零售店工作，另有**97**名員工在台灣從事推廣、銷售支援及研究與開發，**28**名員工在美國辦事處負責市場推廣、銷售支援及研究與開發之工作，而**11**名員工則在香港及澳門處理財務及行政事宜。

除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外，本集團亦可能參考個別員工之表現向彼等授出購股權。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佈以現金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予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前寄予各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十五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股東必須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二日下午四時正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抵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滙中心26樓。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備存之名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



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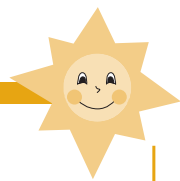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購股權
	實益擁有人	配偶權益	法團權益	總計		
黃英源先生	104,153,360	48,400,180 (附註1)	—	152,553,540	21.0	7,000,000 (附註2)
陳俊傑先生	318,000	—	96,805,800 (附註3)	97,123,800	13.4	700,000
黃陳麗琚女士	48,400,180	104,153,360 (附註1)	—	152,553,540	21.0	7,000,000 (附註4)
楊欲富先生	4,524,000	—	—	4,524,000	0.6	7,000,000

附註：

1. 配偶權益乃黃英源先生及黃陳麗琚女士各自之配偶所持有之股份。黃陳麗琚女士乃黃英源先生之夫人。
2. 即黃英源先生實益擁有之4,000,000份購股權及其配偶持有之3,000,000份購股權。
3. 公司權益乃華富投資有限公司(由陳俊傑先生控制)持有之股份。
4. 即黃陳麗琚女士實益擁有之3,000,000份購股權及其配偶持有之4,000,000份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備存之名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

下表披露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購股權變動：

授出日期	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失效	
<b>類別1：董事</b>					
黃英源先生	一九九九年八月十八日	4,000,000	-	-	4,000,000
黃陳麗瑤女士	一九九九年八月十八日	3,000,000	-	-	3,000,000
楊欲富先生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7,000,000	-	-	7,000,000
陳俊傑先生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700,000	-	-	700,000
董事合共		14,700,000	-	-	14,700,000
<b>類別2：僱員</b>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四日	1,436,000	-	(8,000)	1,428,00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17,478,000	-	(270,000)	17,208,000
		18,914,000	-	(278,000)	18,636,000
所有類別合共		33,614,000	-	(278,000)	33,336,000

個別購股權類別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權利 期間	行使期間	行使價格 港元
一九九九年八月十八日	4.5 個月	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七日	1.26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四日(第I批)	11 個月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六日	0.54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四日(第II批)	23 個月	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六日	0.54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第I批)	12 個月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七日	0.64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第II批)	24 個月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七日	0.64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除上文披露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外，下列股東已向本公司知會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有關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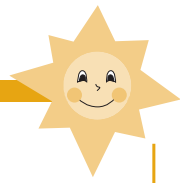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Commerzbank AG	法團權益	43,595,000	6.0%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Corp.	投資經理	50,206,032	6.9%
陳安信先生	法團權益(附註)	36,689,675	5.0%
Gold Field Business Ltd.	實益擁有人(附註)	36,689,675	5.0%

附註：

陳安信先生擁有 Gold Field Business Ltd. 之全部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獲悉任何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 14 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常規，並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期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承董事會命  
黃英源  
主席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七日